

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7月4日以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根据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第十条的规定，情况紧急，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，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；经公司全体董事书面同意，可豁免前述条款规定的临时会议的通知时限。因情况紧急，召集人进行了说明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到会董事9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中平先生召集并主持。公司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扩能规划暨与东阳市高铁新城管委会签署投资协议〉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根据国家新能源发展战略、行业发展趋势、公司战略发展定位，结合公司上游资源保障和下游销售渠道的拓展情况，公司拟在原有永磁综合产能的基础上开展扩能建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扩能规划暨与东阳市高铁新城管委会签署投资协议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鉴于公司董事会总体工作安排，公司决定暂不提请召开股东大会，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投资建设产能等相关事项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为进一步明确公司有关部门职能，提高工作效率，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公司拟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，拆分生产部为钕铁硼事业部和铁氧体事业部，增设数字化管理部、法务部、项目部等。本次组织架构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4日